

沈阳惠天热电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盛京能源等十二家公司重整进展 暨公司实际控制人已发生变更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重要内容提示：

- 本次变更属于执行司法裁定的后续进展。
- 本次变更后，公司控股股东未发生变化，公司实际控制人由沈阳市国资委变更为无实际控制人。

2023年4月7日，沈阳惠天热电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惠天热电”）收到控股股东沈阳润电热力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润电热力”）《告知书》。《告知书》称，根据《沈阳盛京能源发展集团有限公司等十二家公司重整计划》（以下简称“重整计划”）润电热力已完成其股东变更登记工作。

该事项导致公司实际控制人发生变更。现将具体内容公告如下：

一、概述

2020年10月-12月，沈阳市中级人民法院（以下称“沈阳中院”）分别裁定受理了沈阳盛京能源发展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盛京能源”）及其下属沈阳供暖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供暖集团”）、沈阳惠盛供热有限责任公司、沈阳惠涌供热有限责任公司、沈阳圣达热力供暖有限责任公司、沈阳沈东热电有限公司、沈阳时代金科置业有限公司、沈阳城市公用集团煤炭有限公司、沈阳城市公用集团物流有限公司、沈阳储运集团有限公司、沈阳温泉海乐园有限公司、沈阳城市公用集团橡胶制品有限公司（以下合称为“盛京能源等十二家公司”）重整，并分别指定了管理人。2021年1月22日，沈阳中院裁定受理前述十二家公司实质合并重整。并指定盛京能源管理人担任盛京能源等十二家公司实质合并重整管理人，负责重整中各项工作。

2022年3月7日，沈阳中院裁定批准了《沈阳盛京能源发展集团有限公司等十二家公司重整计划》，并终止盛京能源等十二家公司重整程序。根据重整计划，供暖集团持有的159,796,608股惠天热电股份（占惠天热电总股本的29.99%）将转入拟新设供热业务平台公司“润电热力”，惠天热电控股股东将变更为润电热力。华润电力工程服务有限公司及沈阳盛京资产管理集团有限公司作为战略投资者，受让润电热力70%股权，润电热力剩余30%股权用于抵偿金融普通债权人。重整计划执行完毕后，华润电力工程、盛京资产及金融普通债权人对润电公司持股比例分别为40%、30%、30%。供暖集团剩余持有的2,725.35万股惠天热电股份（约占惠天热电总股本5.11%）将按比例抵偿给对应的有财产担保债权人。

2022年7-8月，按照司法裁定及重整计划，管理人先后完成了润电热力注册成立、

供暖集团持有的惠天热电股份扣划及变更登记等工作，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2年8月25日和8月29日披露的《关于盛京能源等十二家公司重整进展暨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拟发生变更的提示性公告》（公告编号：2022-31）、相关权益变动报告书、财务顾问核查意见以及《关于盛京能源等十二家公司重整进展暨惠天热电股份完成过户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36）。

2023年4月7日，润电热力完成了其股东变更登记工作。

二、本次变更情况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控股股东润电热力持有公司159,796,608股股份，占公司总股本29.99%。按照重整计划及重整工作安排，润电热力完成了其股权结构的调整，并在工商登记管理部门办理了股东变更登记。润电热力变更登记后基本情况如下：

公司名称：沈阳润电热力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陈卫国

类型：有限责任公司

成立日期：2022年7月13日

注册资本：168004.413007 万元人民币

注册地址：沈阳市沈河区热闹路47号702室

经营范围：许可项目：供暖服务，电气安装服务，道路货物运输（不含危险货物），检验检测服务，房地产开发经营，发电业务、输电业务、供（配）电业务，供电业务，建设工程施工（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审批结果为准）一般项目：商务代理代办服务，物业管理，招投标代理服务，金属材料销售，会议及展览服务，食品销售（仅销售预包装食品），机械设备销售，电子产品销售，建筑材料销售，汽车零配件批发，五金产品批发，劳动保护用品销售，通用设备修理，专用设备修理，热力生产和供应，供冷服务，污水处理及其再生利用，园林绿化工程施工，体育场地设施工程施工，普通机械设备安装服务，对外承包工程，土石方工程施工（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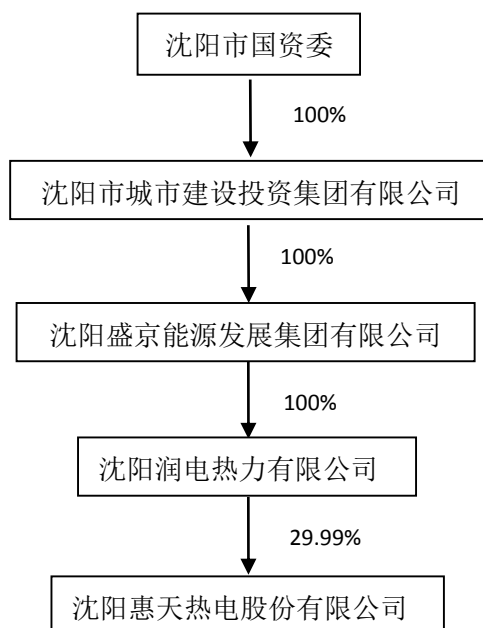
股东情况：华润电力工程服务有限公司持有40%股权；沈阳盛京资产管理集团有限公司持有30%股权；32家金融普通债权人共持有30%股权。

实际控制人情况：无实际控制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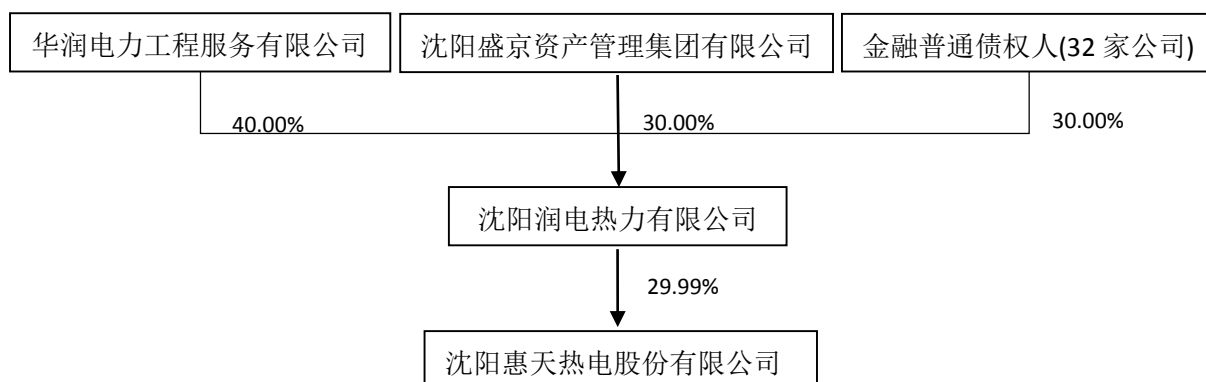
三、本次变动前后公司股权结构

上述变更登记完成后，惠天热电控股股东仍为润电热力，实际控制人由沈阳市国资委变更为无实际控制人。

1. 本次变更前公司股权结构



2. 本次变更后公司股权结构



四、其他

1. 关于本次公司实际控制人变更的详细情况，请参阅公司于2022年8月25日披露的《关于盛京能源等十二家公司重整进展暨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拟发生变更的提示性公告》（公告编号：2022-31）和《详式权益变动报告书》。

2. 《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是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公司发布的信息均以在上述指定媒体披露的信息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谨慎决策，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沈阳惠天热电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4月11日